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2-034 号
转债代码：110061 转债简称：川投转债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投能源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川投能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第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项的批复》（川国资产权〔2018〕15号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5号）核准，川投能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4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按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发行期限为6年，即自2019年11月11日至2025年11月10日。

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4,000,000,000.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3,200,000.00元后余额为3,996,800,000.00元，已于2019年11月15日全部到位。此外发生会计师费用105,000.00元、律师费用680,000.00元、资信评级费用100,000.00元、发行手续费449,000.00元、信息披露费用1,400,600.00元等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5,934,6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94,065,400.00元，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9CDA402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
首次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3,996,800,000.00
减：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980,000,000.00
手续费支出	5.80
加：利息收入	5,974,623.16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3,022,774,617.36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8,709,217.36
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994,065,400.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0年1月1日余额	3,022,774,617.36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2,734,600.00
当年投入募投项目	600,0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	4,290.71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税前）	94,905,941.53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102,113.47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520,043,781.65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043,781.65
理财产品年末余额	2,500,000,000.00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2021年1月1日余额	2,520,043,781.65	
减：当年投入募投项目	400,000,000.00	1
银行手续费支出	2,206.60	
加：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税前）	60,288,745.49	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454,338.65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183,784,659.1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784,659.19	3
理财产品年末余额	2,160,000,000.00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1、当年投入募投项目

本年投入杨房沟水电站项目募集资金4亿元，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本公司银行结构性期初余额为 2,500,000,000.00 元，滚动购买 3,780,000,000.00 元结构性存款，滚动到期 4,12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取得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0,288,745.49 元。扣除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中尚未支付的应交增值税 3,412,570.50 元后，2021 年投资净收益为 56,876,174.99 元。

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包含累计应交或应转出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值税合计 8,784,604.93 元，其中 2020 年度增值税 5,372,034.43 元已通过其他账户缴纳尚未转出，本年新增增值税 3,412,570.50 元暂未缴纳。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19 年 12 月本公司与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001870836051508838）。该专户仅用于“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并向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增资且用于杨房沟水电站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19 年 12 月本公司与保荐人瑞信方正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五支行、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雅砻江公司在该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1001458208050067640）。该专户仅用于“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并向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增资且用于杨房沟水电站建设项目的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51001870836051508838	23,784,659.19

注：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包含尚未支付或转出的理财收益增值税 8,784,604.93 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十届二十二次董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 25 亿元以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12 个月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二十八次董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 22 亿元以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上次董事会授权批准到期日 2021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22 日止，12 个月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年度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发行方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购买日	到期赎回日	本年收益	年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0	2020-12-28	2021-3-28	1,235,342.47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光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0	2020-12-28	2021-4-2	1,453,150.68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0	2020-12-23	2021-4-6	4,424,657.53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000.00	2021-4-28	2021-5-28	891,780.82	
中国农业银行成都光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000.00	2021-4-29	2021-7-30	3,969,863.01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0	2020-12-24	2021-9-23	14,408,333.33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5,000,000.00	2020-12-28	2021-9-30	5,310,043.40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5,000,000.00	2020-12-28	2021-9-29	5,560,273.97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0,000.00	2021-8-18	2021-9-22	664,520.55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0	2020-12-28	2021-9-22	20,390,321.10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2021-9-3	2021-10-22	760,184.66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0,000.00	2021-9-27	2021-10-22	460,273.97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2021-10-29	2021-12-6	76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熙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00.00	2021-9-29	2022-4-1		800,000,000.00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0	2021-9-27	2022-7-27		50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30,000,000.00	2021-10-22	2022-10-21		23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20,000,000.00	2021-10-22	2022-10-22		220,000,000.00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0,000.00	2021-10-27	2022-3-1		210,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2,000,000.00	2021-12-29	2022-6-30		52,000,000.00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8,000,000.00	2021-12-29	2022-7-1		48,000,000.00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1-12-30	2022-2-11		100,000,000.00
合计			6,280,000,000.00			60,288,745.49	2,160,000,0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合计 2,160,000,000.00 元，相比 2020 年初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 2,500,000,000.00 元下降 340,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9,406.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杨房沟水电站项目	无	399,406.54	399,406.54	399,406.54	40,000.00	198,000.00	-201,406.54	49.57%	2021年10月	详见备注		否	
合计	—	399,406.54	399,406.54	399,406.54	40,000.00	198,000.00	-201,406.54	49.5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第九次会议决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四川川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杨房沟水电站项目款项980,000,000.00元。本次置换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19CDA40224号《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验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中，尚未支付的投资款根据董事会决议大部分实施了现金管理，暂未形成募集资金结余。									

备注：杨房沟水电站首台机组于2021年7月并网发电，2021年10月17日电站四台机组已全部投产发电。本年度杨房沟水电站累计发电28.94亿千瓦时，累计售电28.77亿千瓦时。本公司将在该项目投资金额审定，电费结算价格确定并稳定运行后测算实际效益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川投能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川投能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川投能源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川投能源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川投能源已披露情况一致，川投能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川投能源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 (一) 保荐人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 (二) 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